

公司代码：600163

公司简称：中闽能源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张骏、总经理王坊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荔平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9年半年度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围绕公司经营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二、其他披露事项”之“（二）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8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中闽能源	指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建监管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控股股东、福建投资集团	指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闽有限	指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哈密 2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指	新疆中闽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海峡投资	指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华兴创投	指	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铁路投资	指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兴新兴创投	指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湘电风能	指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福清风电	指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连江风电	指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平潭风电	指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长乐风电	指	福州市长乐区中闽风电有限公司
中闽哈密	指	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
富龙风电	指	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富龙科技	指	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平潭新能源	指	中闽（平潭）新能源有限公司
木垒能源	指	中闽（木垒）能源有限公司
中闽海电	指	福建中闽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闽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ONGMIN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MN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永和	彭蕾
联系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华城国际（北楼）23层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华城国际（北楼）23层
电话	0591-87868796	0591-87868796
传真	0591-87865515	0591-87865515
电子信箱	zmzqb@zmny600163.com	zmzqb@zmny600163.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滨江北路17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3000
公司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210号国际大厦二十二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3
公司网址	www.zhongminenergy.com
电子信箱	zmzqb@zmny600163.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变更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变更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闽能源	600163	*ST闽能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259,258,124.02	251,624,894.01	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74,398.79	75,153,707.50	-1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62,659,870.26	75,033,608.73	-1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87,394.68	98,648,705.19	-6.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3,941,467.29	1,864,183,657.47	2.67
总资产	4,371,164,458.14	3,978,522,286.06	9.8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4	0.075	-14.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4	0.075	-14.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3	0.075	-1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2	4.243	减少0.8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7	4.236	减少0.9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6,821.92	结构性存款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7,556.34	
所得税影响额	150.27	
合计	1,414,528.53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为陆上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公司所属电站主要分布在福建、黑龙江、新疆三个省,目前公司风力发电及光伏发电装机容量为 43.65 万千瓦。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在具备风电场、光伏电站等可再生能源开发价值的区域出资成立全资或控股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该区域范围内的风电场、光伏电站等项目的开发建设以及运营管理。除自主开发项目外,为尽快做大公司装机规模,公司还以优质的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项目资产为标的实施股权收购,在并购完成后,对并购项目进行运营管理。

(二) 公司所属行业发展状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底,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到 7.5 亿千瓦,同比增长 9.5%,其中,水电装机 3.54 亿千瓦(抽水蓄能为 2999 万千瓦)、风电装机 1.93 亿千瓦、光伏发电装机 1.86 亿千瓦、生物质发电装机 1995 万千瓦。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 887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4%。其中,水电 513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8%;风电 214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5%,平均弃风率 4.7%,同比下降 4.0 个百分点;光伏发电 106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0%,平均弃光率 2.4%,同比下降 1.2 个百分点;生物质发电 52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1.3%。

2019 年以来,国家能源主管部门密集颁布了多项鼓励新能源平价上网的政策措施。随着这些政策措施的陆续出台,我国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引导、消纳保障、建设管理和上网电价等方面的政策机制逐步完善,风电和光伏发电发展开始从标杆电价阶段过渡到平价和竞价阶段,同时,市场在资源配置中也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随着国家能源局《2019 年风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和《2019 年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正式印发,平价上网、竞争性配置、新能源消纳监测预警等工作持续稳步推进。2019 年 5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保障机制的通知》,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保障机制的实施有利于建立促进可再生能源持续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风电、光伏开发运行的整体环境将持续优化,预计下半年全国风电、光伏的装机规模仍将保持平稳增长,可再生能源消纳情况将继续逐步改善。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截至2019年6月底，公司风力发电及光伏发电装机容量为43.65万千瓦，其中，福建省内30.7万千瓦，黑龙江10.95万千瓦，新疆2万千瓦。公司风力发电装机容量居福建省风电行业前列。目前，公司福清大帽山、王母山、马头山风电场项目和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项目正在抓紧建设，总装机容量20.7万千瓦，上述项目的建成投产将增加公司风电业务的装机规模。同时，公司正在推进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拟收购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中闽海电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业务范围将在现有业务基础上增加海上风力发电项目业务，公司在福建省风电业务领域的市场份额和竞争力将进一步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的“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之“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其中：境外资产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地理区位优势突出，项目拥有较好风资源

福建省地处我国东南沿海，台湾海峡独特的“狭管效应”赋予了福建地区优越的风力资源。公司现役和在建风电场主要位于风资源质量较优的福清、平潭、连江等地，为公司长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从而保证了公司在福建省风电行业竞争中具备区位优势。凭借着较好的风能资源，公司在福建地区所属的风电场一直保持较强的盈利能力。

2、专注主业发展，专业化程度较高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闽有限是福建省境内最早介入风电项目前期工作和开发建设的风电企业之一。公司自2015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以来一直专注于风力发电等清洁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及运营，公司所有的经营性资产和收入都与风力发电等清洁能源发电业务相关，公司在开展风电项目前期工作、项目核准、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等方面均具有丰富的经验，是福建省内从事风电行业专业化程度较高的公司之一。

3、具有拥有较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除目前已投产和在建的项目外，在福建省内外具有充足的项目储备。为进一步实施“走出去”发展战略，2019年4月，公司与富锦市政府签订了项目协议书，拟在富锦市投资建设富锦市二龙山镇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2019年3月，公司正式启动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拟收购控股股东所属优质海上风力发电项目资产。公司保持着较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通过项目滚动开发与优质资产并购，促进公司装机规模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

4、运营经验丰富，项目保持较高的运营效率

公司具有丰富的风电场运营经验，并培养了一支理论扎实、作风严谨、技能精湛、具有技术创新和攻关能力的运行维护技术队伍，积累了大量的各种故障处理和维修保养经验，具备技术攻关、技术创新能力和核心部件故障解决能力。2019年上半年，公司在福建省所属风电场的平均发电设备利用小时为1175小时，在黑龙江省所属三个风电场平均发电设备利用小时为1384小时，均高于国内平均水平1133小时，整体保持了良好的运营效率。公司所属风电场采用风电行业内排名较前的机组，包括国内外著名风机品牌维斯塔斯、歌美飒、恩德、湘电风能和东方电气等，上述机型总体质量可靠、运行稳定、故障率低。

5、拥有专业化的管理团队，具有较强的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电力项目建设运营人才体系，构建符合企业发展需要的教育培训体系，努力打造专业知识过硬、行业经验丰富、开拓能力强、职业素养好、综合素质高的各类人才梯队。公司主要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皆为电力专业科班出身，从事工作以来就投身于电力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积累了丰富的专业知识、项目开发、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经验。另外，公司通过高校招聘

和电力系统选聘，实施系统全面的专业知识与技能培训制度，形成了一支具有丰富理论知识和行业实践经验的专业化员工团队。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全年工作目标，克服困难，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一是运营效率良好。报告期，公司下属各项目累计完成发电量 52,958.46 万千瓦时，比去年同期增长 4.74%；累计完成上网电量 51,491.33 万千瓦时，比去年同期增长 4.39%。

二是在建工程建设有序推进。福清马头山、王母山风电场全部 38 台风机已吊装完毕，福清大帽山风电场已完成 5 个机位基础开挖。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已完成 8 个机位的基础开挖、4 个风机基础的混凝土浇筑。

三是“走出去”发展取得成果。2019 年 4 月，公司与富锦市政府签订了项目协议书，拟在富锦市投资建设富锦市二龙山镇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积极申报黑龙江安达市无补贴平价上网风电项目（15 万千瓦），并获准列入黑龙江省第一批开发目录。

四是实现安全生产目标。公司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认真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扎实开展春季和防汛防台等检查，及时消除隐患，做好应急准备，夯实安全基础。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合并数）25,925.8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03%；实现利润总额（合并数）9,045.4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2.95%；实现净利润（合并数）6,895.3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7.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7.4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4.74%。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59,258,124.02	251,624,894.01	3.03
营业成本	120,724,690.38	109,947,426.91	9.80
管理费用	19,996,496.90	16,372,577.66	22.13
财务费用	31,613,035.56	32,181,735.01	-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87,394.68	98,648,705.19	-6.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72,932.91	-245,401,534.27	-9.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224,643.43	49,642,365.49	508.80
税金及附加	2,126,452.73	3,151,999.04	-32.54
信用减值损失	-4,306,715.21		
其他收益	8,146,101.57	13,821,315.91	-41.06
营业外收入	1,392,452.83	300.00	464,050.94
少数股东损益	4,879,039.78	8,098,032.96	-39.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45,448.33	6,396,728.74	64.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9,341.25	9,965,358.38	-87.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54,833.02	16,150,049.90	52.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59,482.85	78,496,410.84	-33.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9,293,243.00	186,248,554.20	157.3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3,563,535.67	87,286,480.00	156.13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00,000.00	-100.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黑龙江地区平均市场交易电价提高,富龙科技收入增加;连江风电北茭风机叶片全部更换完毕,发电量增加;中闽哈密受天气原因且限电率较同期有所下降,发电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连江风电风机直改交、福清风电变桨系统改造、富龙科技齿轮箱维修增加维修费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日常经营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下属公司运营期的项目固定资产贷款还款,贷款利息支出相应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上期连江风电收回保证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付福建省充电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中闽有限、平潭风电新增银行贷款提款所致。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福清风电抵扣留抵进项税额,缴纳增值税较上年同期减少,附加税也相应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按新准则规定计提应收款项坏账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福清风电抵扣留抵进项税额,缴纳增值税较上年同期减少,增值税即征即退 50%退税收入也相应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木垒能源取得相关前期合同数据成果转移收入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平潭风电本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平潭风电、连江风电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金额,上年同期未收到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上期连江风电收回保证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福清风电支付风机变桨改造修理费、富龙科技购买齿轮箱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福清风电抵扣留抵进项税额,缴纳增值税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付福建省充电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款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平潭新能源收到少数股东出资款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中闽有限、平潭风电新增银行贷款提款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福清风电融资租赁取得融资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中闽有限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上期平潭风电支付少数股东股利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73,115,310.25	8.54	246,176,205.05	6.21	51.56	主要为福清风电融资租赁取得融资款、平潭新能源提取项目固定资产贷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0,402,834.31	1.38				主要为公司合资设立福建省充电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增资以及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在建工程	771,376,746.01	17.65	518,789,485.16	13.09	48.69	主要为福清风电、平潭新能源在建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965,586.54	2.84	183,010,727.24	4.62	-32.26	主要为福清风电王母山在建项目风机到货，冲回原来的风机预付款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755,626.87	0.20	13,854,038.86	0.35	-36.80	主要为发放年末计提的员工工资所致
应交税费	8,998,502.78	0.21	17,060,394.51	0.43	-47.26	主要为福清风电缴纳期末计提的企业所得税所致
长期应付款	90,000,000.00	2.06				主要为福清风电融资租赁取得融资款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7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参股公司福建省充电桩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6,000 万元。报告期末，母公司对外股权投资余额为 195,230.66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连江黄岐风电场项目，于 2014 年 9 月获福建省发改委闽发改网能源函（2014）177 号文核准，项目总投资 29,731.9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28,749.57 万元，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闽有限下属全资子公司连江风电为实施主体。2017 年 9 月 30 日，连江黄岐风电场项目 12 台风机已全部正式投产运营。2019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投项目连江黄岐风电场项目已实施完毕，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②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单位：万元

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报告期项目收益	项目进度	资金来源
福清马头山风电场项目	41,649.35	8,701.75	35,003.29	/	见情况说明	贷款、自筹
福清王母山风电场项目	40,189.40	15,003.25	33,131.22	/	见情况说明	贷款、自筹
福清大帽山风电场项目	36,860.00	608.14	4,680.45	/	见情况说明	贷款、自筹
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项目	50,162.00	1,059.19	3,870.63	/	见情况说明	贷款、自筹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1) 福清马头山风电场、王母山风电场、大帽山风电场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获福建省发改委核准，由福清风电作为实施主体。福清马头山风电场、王母山风电场于 2016 年 11 月正式开工建设，大帽山风电场于 2016 年 12 月正式开工建设。报告期内，福清马头山、王母山风电场全部 38 台风机现已吊装完毕；福清大帽山风电场现已完成 5 个机位基础开挖。

2) 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获福建省发改委核准，项目总投资为 57,443.73 万元，安装 20 台单机容量 3.6MW 风力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 72MW，项目由平潭新能源为实施主体。报告期内，平潭青峰二期风电场现已完成 8 个机位的基础开挖、4 个风机基础的混凝土浇筑。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一级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备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建设及设备安装工程；工程建设咨询服务；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销售；设备租赁。	44,500	100	385,686.22	160,832.26	19,745.44	5,157.21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闽（木垒）能源有限公司	风能、太阳能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电力产品销售；工程建设咨询服务；物质采购、供应；工业旅游开发与经营。	13,000	100	12,870.21	12,870.21		136.17	公司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生产经营。清洁和可再生能源技术的开发、咨询与服务；旅游景点开发、经营；农、林副业开发。	12,681	100	32,502.87	25,320.39	3,142.17	1,063.90	公司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生产经营，清洁和可再生能源技术的开发、咨询与服务，旅游景点开发、经营，农林副业开发。	11,050	100	36,110.51	17,182.17	3,426.78	1,295.29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闽（木垒）风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开发建设；电力电量及相关产品生产和销售；风力发电厂专业运行及维修维护服务；风电资源测量评估咨询；物资采购、供应	10,000	85	450.35	-201.39		-59.33	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 资本	公司持 股比例 (%)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备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中闽(木垒)光电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建设, 电力电量及相关产品生产和销售; 光伏发电专业运行及维修维护服务; 太阳能资源测量评估咨询, 物资采购、供应。	10,000	92					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生物质能发电, 风力发电, 电力供应, 热力生产和供应,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 生物质能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风能发电工程施工, 热力输送管道设施施工,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销售, 灰渣销售, 农副产品收购、仓储、销售, 休闲观光活动。	6,000	100					公司全资子公司

2、二级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 资本	中闽有 限持股 比例(%)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备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运营及咨询; 风电场专业运行及维修维护服务。	60,700	100	204,033.33	76,455.17	10,690.79	2,908.75	中闽有限全资子公司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经营管理、技术咨询; 风力发电设备、配件及材料的采购供应; 风力发电运行及维修服务(不含供电); 旅游开发。	15,700	100	55,608.93	38,569.11	3,753.39	1,121.67	中闽有限全资子公司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开发建设; 风电场专业运行及维修维护服务; 风资源测量开发评估咨询; 物资采购、供应; 旅游开发与服务。	11,966	51	79,877.72	18,981.99	3,764.98	1,030.01	中闽有限控股子公司
福州市长乐区中闽风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经营管理及技术咨询; 风力发电设备、配件及材料的采购供应; 风电场专业运行及维修服务(不含供电); 旅游开发。	2,000	100	241.49	-498.59		-0.66	中闽有限全资子公司
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	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能源产品的销售; 工程建设咨询服务; 物资采购、供应;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工业旅游开发与经营。	3,500	100	17,127.14	3,980.28	1,147.70	244.49	中闽有限全资子公司

3、三级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 资本	平潭风 电持股 比例(%)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备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中闽(平潭)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项目开发、建设; 新能源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旅游项目开发; 旅游管理服务; 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 均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9,000	90	38,191.54	7,152.66		-154.91	平潭风电控股子公司

4、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 资本	公司持 股比例 (%)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备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福建省充电桩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 投资, 电气安装, 其他建筑 安装业, 汽车批发, 电气设备批 发,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 发,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房地产 开发经营, 其他房地产业, 汽车 租赁 (不含营运), 计算机及通 讯设备租赁, 广告的设计、制作、 代理、发布,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承装、装修、承试电力设施; 法 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未 规定 许可的, 均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	50,000	30	20,134.28	20,134.28		134.28	公司参 股公司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上网电价退坡风险

2017 年 11 月 8 日, 国家发改委印发《关于全面深化价格机制改革的意见》(发改价格〔2017〕1941 号), 明确提出根据技术进步和市场供求, 实施风电、光伏等新能源标杆上网电价退坡机制, 2020 年实现风电与燃煤发电上网电价相当、光伏上网电价与电网销售电价相当。2015 年以来国家 发改委已多次下调陆上风电和光伏发电标杆上网电价 (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均改为指导价)。根 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风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82 号) 和《关于 完善光伏发电上网电价机制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761 号), 新核准的集中式陆 上风电项目上网电价全部通过竞争方式确定, 不得高于项目所在资源区指导价; 新增集中式光 伏电站上网电价原则上通过市场竞争方式确定, 不得超过所在资源区指导价。未来陆上风电、光 伏发电指导价退坡和竞价上网的不确定性, 将对公司陆上风电、光伏发电项目的收入和盈利能力 带来不利影响。除上述上网电价下调政策之外, 新能源项目参与电力市场交易也导致实际结算电 价的下调。

公司将密切跟踪国家政策, 加强与地方政府和电力监管部门的沟通, 强化自身管理, 有效评 估项目开发的可行性, 进一步适应电力行业市场化改革新形势, 防控电价风险。

2、弃风、弃光限电风险

2019 年上半年, 我国弃风、弃光限电情况持续改善, 但甘肃、新疆、内蒙古等地区依然存在 较为严重的弃风、弃光现象。在“三北”地区 (即西北、华北、东北) 因为消纳问题风电装机增 长受限的状况下, 中东部和南方地区无疑成为风电新增量的重要接替区。根据《风电发展“十三 五”规划》, 到 2020 年, 中东部和南方地区陆上风电新增并网装机容量 4,200 万千瓦以上, 累计 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7,000 万千瓦以上。中东部和南方地区风电在加快发展的同时也将面临着消纳 风险。目前, 公司在福建省的风电项目暂未出现弃风限电情况, 但公司在黑龙江地区的风电项目

和在新疆哈密地区的光伏项目依然存在弃风、弃光限电情况。弃风、弃光限电风险的存在将可能对公司在相关地区项目的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抓好生产运营管理，保障设备安全稳定运行，提高设备可利用率，尽量减少计划外停机和不必要的弃风弃光。同时，认真总结分析福建、黑龙江、新疆电力市场化交易政策，加强与项目所在地国家电网公司沟通，密切关注相关政策，确保公司项目所发电量消纳得到有效保障。

3、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福建省基本已停止新增陆上风电开发，在福建省内获取陆上风电项目资源的可行性进一步降低。同时，随着风电、光伏竞争性配置相关文件的出台，标志着新能源项目资源配置由原来行政命令式配置全面转向采用市场化方式进行竞争配置，新能源项目资源的竞争将愈发激烈。

公司将积极稳妥推进项目开发，继续实施“走出去”发展战略，做好省外项目开发或并购，重点开拓不限电地区或具备特高压外送条件地区的新能源市场；在效益保证、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适时选择优质项目资产实施并购，扩大公司装机容量与资产规模，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和自身“造血功能”。拓展新能源业务范围，积极争取在海上风电、光热发电、生物质热电联产、充电桩等清洁能源领域有所突破，培育上市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4、补贴发放滞后风险

我国风电、光伏产业发展迅速，但是主要盈利依然依靠政策补贴。补贴的来源是可再生能源基金，而基金来源主要是工商业用户支付的每度电费中包含的可再生能源附加费。目前由于可再生能源基金收缴结算周期较长，从而导致国家财政部发放可再生能源补贴未能及时结算。若该滞后情况进一步加剧，将可能会直接影响公司现金流，进而对实际经营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及时办理电费结算，密切跟踪可再生能源补贴的拨付，同时加强资金使用和保障的计划性，继续对公司系统闲散资金进行归集管理、统一调拨，满足生产经营过程中所需资金，确保资金使用效率最优。

5、辅助服务考核风险

为了增强电力系统稳定性，保障安全运行，提升清洁能源的消纳能力，实现多种电源互利共赢，电力调峰辅助服务市场已建成投运。根据国家能源局和福建省政府要求，福建省 2019 年将完成调频辅助服务市场试运行，择机转入正式运行。因两个市场的投运，公司系统在役机组将分担调峰、调频辅助服务的费用，从而对公司的营业收入造成一定影响。截止 2019 年 5 月 31 日（6 月数据暂未发布），公司所属电厂累计分担辅助服务费用为 1530.33 万元。

6、自然条件风险

公司所属风电项目大部分均分布在福建沿海地区，易受台风等恶劣天气威胁；公司在黑龙江省的三个风电项目位于黑龙江省佳木斯地区，可能受极端严寒、瞬间狂风等气候条件的影响。极端恶劣天气引发的自然灾害可能对设备、输电线路等造成损坏，进而影响项目的发电能力，从而对公司的发电量和营业收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强安全管理，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施公司系统安全绩效考核，同时完善安全保障和监督体系，进一步加强技术监督，强化定检维护和消缺工作，不断提高运行检修质量和设备健康水平，增强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和防灾抗灾能力。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19 年 4 月 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购买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投资集团持有的福建中闽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投资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相关公告详见 2019 年 4 月 8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2019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黑龙江省富锦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负责富锦市二龙山镇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的开发建设。该全资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富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公告详见 2019 年 6 月 1 日和 29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05-10	http://www.sse.com.cn	2019-05-11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2019 年半年度无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2、资产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2）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3、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4、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5、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6、保证上市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	承诺时间：2014年12月2日 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	/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中闽海电、中闽太阳能中的任意一家实体稳定投产、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实现盈利、不存在合规性问题并符合上市条件后一年内，本公司将与上市公司充分协商，启动将相关符合上市条件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的程序，具体的注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接受上市公司支付的现金、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方式。</p> <p>除上述事宜外，本公司进一步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p> <p>本公司将全力支持重组后上市公司的发展，如发现未来在境内与上市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运作、并购等商业机会，本公司将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由上市公司决定是否利用该等商业机会。若在上述过程中出现因上市公司放弃上述商业机会而最终由本公司承接的情况，本公司将在该等资产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注入上市公司。若存在无法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情况，本公司依法将其持有的该等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由上市公司代管、监管，直至该等资产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注入上市公司。</p> <p>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投资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公司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市公司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公司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承诺时间：2014年12月2日 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p>本公司/企业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本公司/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p> <p>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企业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本公司/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p> <p>本公司/企业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企业投资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公司/企业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市公司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公司/企业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本公司/企业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承诺时间：2014 年 12 月 2 日</p> <p>期限：长期有效</p>	是	是	/	/
		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就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企业保证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p> <p>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损失，由本公司/企业承担赔偿责任。</p>	<p>承诺时间：2014 年 12 月 2 日</p> <p>期限：长期有效</p>	是	是	/	/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分红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p>1、公司以现金分红为优先，同时可以采用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2、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未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3、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4、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等方式进行利润分配。5、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p>	承诺时间：2016 年 7 月 26 日 期限：3 年（2017-2019）	是	是	/	/

注：公司已启动将中闽海电 100%股权注入公司相关事项。2019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10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继续聘请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租入租出	房屋租赁	协议价		32.25		银行转账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	购买商品	保险费	市场价		131.26		银行转账		
合计				/	/	163.51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关联交易均由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1台XE115-5000风力发电机组样机	2012年5月28日		协议约定	积极影响	否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红星二场	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	红星二场光伏产业园区内的793亩土地	2015年5月1日	2035年4月30日		积极影响	否
尚德(哈密)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	尚德红星二场50MW并网光伏电站建设项目一期30MWp工程哈密红星二场光伏110kV汇集站相关资产和送出线路设备	2015年12月31日	2035年12月31日		积极影响	否

租赁情况说明

(1) 根据 2010 年 4 月 16 日中闽有限与湘电风能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双方拟在福清市三山镇上坤村合作安装一台 XE115-5000 风力发电机组样机（即“5MW 风机样机”），中闽有限授权其全资子公司福清风电具体负责该项目的实施。

2011 年 4 月 28 日福清风电与湘电风能签订的《5MW 风机样机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的约定，该 5MW 风机样机项目为福清风电与湘电风能合作项目，湘电风能为项目的责任主体，福清风电配合协助湘电风能实施建设。双方主要约定如下：

①项目建设成本分担的约定

5MW 风机样机项目为双方的合作项目，为该项目支付的土建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监理和征地等所有相关费用，经福清风电确认工程进度、工程量、工程单价后，予以支付。以上相关费用，不超过 2000 万元的，由福清风电承担并据实支付，超过 2000 万元部分均由湘电风能承担。

②质保期及样机购买的相关约定

质保期为自项目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 250 小时试运行合格后之日算起 2.5 年。

若该样机顺利通过技术协议约定标准，则在质保期结束后 1 个月内由福清风电按不高于国内同期市场价采购。

若样机发现存在重大的设备缺陷或隐患而未能顺利通过试验、验收，福清风电可拒绝采购该样机，并且湘电风能还应补偿福清风电为开展本项目而支付的土地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监理和征地等福清风电工作范围内的所有相关费用。

③资产购买选择权行使前项目收益的相关约定

在福清风电购买样机前，由福清风电向湘电风能租赁该套样机，该套样机的电费收入归福清风电所有。

租赁费按照以下约定计算，并于每年 12 月 31 日进行结算并及时支付：

当实际销售电量为 1000 万千瓦时及以下时，租赁费为不含税实际售电收入的 11%；

当实际售电量为 1000 万千瓦-1200 万千瓦（含），租赁费为不含税实际售电收入的 14%；

当实际售电量为 1200 万千瓦-1500 万千瓦（含），租赁费为不含税实际售电收入的 19%；

当实际售电量为 1500 万千瓦-1750 万千瓦（含），租赁费为不含税实际售电收入的 24%；

当实际销售电量为 1750 万千瓦时以上时，租赁费为不含税实际售电收入的 26%。

2019 年 1-6 月份，5MW 样机累计发电 443.42 万千瓦时，比上年同期增长 21.20%。

(2) 中闽哈密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十三师红星二场签订的《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土地租赁合同》，约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十三师红星二场将其位于红星二场光伏产业园区内的 793 亩土地租赁给中闽哈密，用于中闽哈密建设中闽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 20MW 光伏发电项目；租赁期限共 20 年，自 2015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35 年 4 月 30 日；租赁的土地按人民币 424.18 元/年·亩的标准缴纳，每年缴纳的土地租赁费用为 33.6375 万元（含税）。

(3)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改委《关于下达兵团 2015 年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获得中闽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 20MW 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指标和开发权。该项目的开发建设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该项目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获得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改委的备案文件。

为满足该项目并网发电的需要，2015 年 8 月 3 日，中闽哈密与尚德（哈密）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签署《尚德红星二场 50MW 并网光伏电站建设项目一期 30MWp 工程 110kV 汇集站及线路资产租赁合同》，约定尚德（哈密）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同意中闽哈密投资建设的中闽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 20MW 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接入其尚德红星二场 50 MW 并网光伏电站建设项目一期 30MWp 工程哈密红星二场光伏 110kV 汇集站（以下简称 110kV 汇集站），并同意中闽哈密租赁其 110 kV 汇集站相关资产和送出线路设备，以满足中闽哈密项目接入电网的要求。

租赁期限为 20 年，自项目发电并网接入尚德（哈密）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10kV 汇集站之日起算。因项目获批的运营期为 25 年，租赁期满后中闽哈密可继续无偿使用 110kV 汇集站相关资产及送出线路设备 5 年。

租赁费用（含税）合计为人民币 950 万元，中闽哈密已根据合同约定在合同签订后一次性支付 950 万元租赁费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2,410.00	2009年3月23日	2009年3月23日	2021年3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250.00	2011年12月27日	2011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1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7,850.00	2011年12月27日	2011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9,000.00	2019年6月18日	2019年6月18日	2027年6月1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9,51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9,51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母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闽有限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在努力实现各项生产经营目标、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号召，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大力支持精准扶贫工作。公司坚持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通过困难帮扶、无偿捐助、关心慰问等方式，帮助解决贫困群众的实际困难。

2.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以下精准扶贫工作：（1）向福建省光泽县鸾凤乡油溪村生活困难群众和五保户家庭捐赠物资 8988 元；（2）为提高贫困地区中小学校的阅读条件，解决山区孩子“读书难，读好书更难”的问题，向周宁县礼门中心小学捐赠图书价值 5000 元。通过以上精准扶贫工作，公司把爱心和温暖送到贫困群众身边，解决了贫困群众的实际困难，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0.00
2. 物资折款	1.40
二、分项投入	
4. 教育脱贫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0.50
8. 社会扶贫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0.90

4. 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的阶段性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精准扶贫的战略部署，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特点，增加扶贫资金投入，继续做好精准扶贫工作；探索多样的扶贫方式，通过结对帮扶、无偿捐助、关心慰问、产业支持、创造就业机会、开展技术指导等方式，深入推进精准扶贫工作；建立长效扶贫机制，使扶贫目标明确，扶贫计划有效，扶贫过程监管有力，全力推动各项扶贫工作的有效落实，用实际行动履行国有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风力和光伏发电业务，专注于风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领域的开发建设。2019 年 1—6 月，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 52,958.46 万千瓦时，相当于节约标煤约 16.52 万吨，减排二氧化碳 43.58 万吨、二氧化硫 206.54 吨、氮氧化物 190.65 吨、烟尘颗粒物 42.37 万吨。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的“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之“(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23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471,713,026	47.20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0	25,763,163	2.58	0	无	0	其他
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25,602,143	2.56	0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省水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0	16,991,027	1.70	0	未知		国有法人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16,101,977	1.61	0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2,881,581	1.29	0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省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0	10,849,001	1.09	0	未知		国有法人
孙贞兰	740,000	7,900,000	0.7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970,459	5,970,459	0.60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50,219	5,550,219	0.56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1,713,026	人民币普通股	471,713,026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25,763,163	人民币普通股	25,763,163				
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602,143	人民币普通股	25,602,143				
福建省水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6,991,027	人民币普通股	16,991,027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101,977	人民币普通股	16,101,977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881,581	人民币普通股	12,881,581				
福建省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10,849,001	人民币普通股	10,849,001				
孙贞兰	7,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970,459	人民币普通股	5,970,45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50,219	人民币普通股	5,550,2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投资集团和海峡投资、华兴创投、铁路投资、华兴新兴创投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王建龙	副总经理	离任
张永东	监事	离任
梁滨	监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2019 年 2 月 11 日，因工作变动原因，王建龙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 2、2019 年 4 月 12 日，因工作变动原因，张永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 3、2019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梁滨女士为公司监事。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73,115,310.25	246,176,205.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505,246,157.31	422,610,598.1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3,326,108.66	2,669,113.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7,462,582.41	19,488,114.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5,071,501.18	18,051,766.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68,383,571.20	55,000,836.07
流动资产合计		982,605,231.01	763,996,634.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60,402,834.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0	2,299,925,012.06	2,382,014,909.50
在建工程	七、21	771,376,746.01	518,789,485.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16,219,958.19	121,070,487.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0,486,161.66	8,645,67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182,928.36	994,364.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23,965,586.54	183,010,727.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8,559,227.13	3,214,525,651.80
资产总计		4,371,164,458.14	3,978,522,286.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300,000,000.00	2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5	155,451,620.15	152,091,006.0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8,755,626.87	13,854,038.86
应交税费	七、38	8,998,502.78	17,060,394.51
其他应付款	七、39	4,836,442.27	4,274,772.04
其中：应付利息	七、33	2,551,799.18	2,463,120.15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1	252,669,053.00	255,169,053.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30,711,245.07	702,449,264.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3	1,517,201,922.31	1,298,972,214.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6	9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2,952,301.60	24,168,073.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30,154,223.91	1,323,140,288.39
负债合计		2,360,865,468.98	2,025,589,552.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1	999,465,230.00	999,465,2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3	2,091,744,182.89	2,091,744,182.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7	70,724,893.09	70,724,893.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8	-1,247,992,838.69	-1,297,750,64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13,941,467.29	1,864,183,657.47
少数股东权益		96,357,521.87	88,749,075.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10,298,989.16	1,952,932,733.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71,164,458.14	3,978,522,286.06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90,607.03	86,258,279.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42,900.65	659,264.47
流动资产合计		10,633,507.68	86,917,543.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952,306,570.63	1,891,903,736.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523.81	1,677.54
在建工程		375,555.54	1,617,884.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5,128.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3,834,778.23	1,893,523,298.50
资产总计		1,964,468,285.91	1,980,440,842.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725.00	696,904.8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25.90
其他应付款		35,569,236.62	628,479.02
其中：应付利息		228,707.50	312,056.3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950,000.00	31,9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551,961.62	63,275,509.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4,750,000.00	168,02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750,000.00	168,020,000.00
负债合计		222,301,961.62	231,295,509.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99,465,230.00	999,465,2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6,220,354.54	2,306,220,354.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724,893.09	70,724,893.09
未分配利润		-1,634,244,153.34	-1,627,265,145.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2,166,324.29	1,749,145,332.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64,468,285.91	1,980,440,842.20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9,258,124.02	251,624,894.01
其中：营业收入	七、59	259,258,124.02	251,624,894.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4,460,675.57	161,653,738.62
其中：营业成本	七、59	120,724,690.38	109,947,426.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0	2,126,452.73	3,151,999.0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62	19,996,496.90	16,372,577.6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4	31,613,035.56	32,181,735.01
其中：利息费用		32,403,554.28	33,569,352.20
利息收入		826,908.76	1,414,505.74
加：其他收益	七、65	8,146,101.57	13,821,315.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6	439,656.23	125,589.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2,834.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4,306,715.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59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650.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076,491.04	103,925,301.2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2	1,392,452.83	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3	14,896.49	10,151.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454,047.38	103,915,449.9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4	21,500,608.81	20,663,709.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953,438.57	83,251,740.4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953,438.57	83,251,740.4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074,398.79	75,153,707.5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9,039.78	8,098,032.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953,438.57	83,251,740.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074,398.79	75,153,707.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79,039.78	8,098,032.9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4	0.07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4	0.075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558.25
减: 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47.6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82,699.76	784,532.9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294,095.10	4,802,920.55
其中: 利息费用		5,620,002.39	5,438,140.82
利息收入		327,653.42	636,153.58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02,834.3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2,834.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74,008.15	-5,576,895.21
加: 营业外收入			3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5,000.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79,008.19	-5,576,595.21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79,008.19	-5,576,595.2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79,008.19	-5,576,595.2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荔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257,939.34	212,344,720.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45,448.33	6,396,728.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1)	1,279,341.25	9,965,35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082,728.92	228,706,80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54,833.02	16,150,049.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097,349.70	25,869,692.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59,482.85	78,496,410.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2)	10,783,668.67	9,541,94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595,334.24	130,058,10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87,394.68	98,648,705.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821.92	125,58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45.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21.92	131,934.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7,809,754.83	245,533,46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809,754.83	245,533,46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72,932.91	-245,401,53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9,293,243.00	186,248,554.2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5)	9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893,243.00	186,248,554.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3,563,535.67	87,286,4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105,063.90	49,319,708.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668,599.57	136,606,188.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224,643.43	49,642,365.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939,105.20	-97,110,463.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176,205.05	296,922,899.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115,310.25	199,812,435.94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33,342.70	10,638,45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33,342.70	10,638,453.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39.25	12,516.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775.56	213,593.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0,685.88	30,782,15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0,600.69	31,008,268.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32,742.01	-20,369,814.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062.93	13,6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27,062.93	25,013,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27,062.93	-25,013,6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270,000.00	7,3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03,351.28	5,465,247.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73,351.28	12,845,247.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73,351.28	17,154,752.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467,672.20	-28,228,662.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58,279.23	95,284,049.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90,607.03	67,055,386.99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091,744,182.89				70,724,893.09		-1,297,750,648.51		1,864,183,657.47	87,878,482.09	1,952,062,139.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4,316,588.97		-14,316,588.97		-14,316,588.9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9,465,230.00				2,091,744,182.89				70,724,893.09		-1,312,067,237.48		1,849,867,068.50	87,878,482.09	1,937,745,550.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4,074,398.79		64,074,398.79	8,479,039.78	72,553,438.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074,398.79		64,074,398.79	4,879,039.78	68,953,438.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00,000.00	3,6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600,000.00	3,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091,744,182.89			70,724,893.09		-1,247,992,838.69		1,913,941,467.29	96,357,521.87	2,010,298,989.16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091,744,182.89			70,724,893.09		-1,428,102,980.08		1,733,831,325.90	81,208,410.66	1,815,039,73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9,465,230.00				2,091,744,182.89			70,724,893.09		-1,428,102,980.08		1,733,831,325.90	81,208,410.66	1,815,039,736.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53,707.50		75,153,707.50	-1,701,967.04	73,451,740.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153,707.50		75,153,707.50	8,098,032.96	83,251,740.4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306,220,354.54				70,724,893.09	-1,627,265,145.15	1,749,145,332.4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9,465,230.00				2,306,220,354.54				70,724,893.09	-1,627,265,145.15	1,749,145,332.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79,008.19	-6,979,008.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979,008.19	-6,979,008.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306,220,354.54				70,724,893.09	-1,634,244,153.34	1,742,166,324.29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306,220,354.54				70,724,893.09	-1,794,014,597.13	1,582,395,880.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9,465,230.00				2,306,220,354.54				70,724,893.09	-1,794,014,597.13	1,582,395,880.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76,595.21	-5,576,595.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76,595.21	-5,576,595.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306,220,354.54				70,724,893.09	-1,799,591,192.34	1,576,819,285.29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历史沿革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1998年5月经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由福建省轻纺工业总公司（已更名为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以其所属南平造纸厂主要生产经营性资产折价入股，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8年5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发行7,000万股社会公众股，1998年6月2日上市流通。2000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以1999年末总股本27,808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3股，实际配售2,786.664万股普通股（其中国家股股东配售686.664万股，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2,100万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30,594.664万股。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闽国资产权[2006]62号文批复，2006年5月15日，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改对价方案为流通股股东每持10股获得3.3股的对价，公司非流通股股东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共计支付3,003万股给流通股股东。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仍为30,594.664万股，其中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8,491.66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44%；其他社会公众股东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2,10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56%。2008年1月公司200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45号核准，2008年3月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成功发行股份17,500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8,094.664万股，其中公司的母公司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21,491.664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44.69%。2008年5月9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8,094.664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5股，共转增24,047.332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72,141.996万股，其中公司的母公司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32,237.496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44.69%。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的母公司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8,611.511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6%。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327号），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公司28,611.5110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过户手续已于2013年8月1日办理完毕。2015年4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628号《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18270.9905万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9533.5365万股。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公司总股本为99946.523万股，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7171.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20%。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99946.523万元，注册地：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滨江北路177号，办公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国际大厦二十二层A、B、C座，法定代表人：张骏，公司的母公司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制人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要经营范围

公司属电力行业，公司的经营范围：风力发电；对能源业的投资；电力生产；电气安装；工程咨询；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备注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孙公司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孙公司

公司名称	备注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孙公司
福州市长乐区中闽风电有限公司	孙公司
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
中闽（木垒）光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闽（木垒）风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闽（木垒）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闽（平潭）新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
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的“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

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③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③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④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集团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如果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

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若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7）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8）永续债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复核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信用损失风险，并在出现信用损失风险情况时评估信用损失的具体金额。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性质、债务人的信用情况、以往冲销的经验及时间分布等因素做出估计。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参照前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备品备件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①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的判断依据为：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依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

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17.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

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②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

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 23 项固定资产及折旧和第 29 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	19.00%—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3%	33.33%—19.4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取得的土地使用证上的剩余使用年限	土地证
软件	10年	
特许经营权	电力业务许可证的剩余年限	电力业务许可证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的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和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 目	摊销年限
租赁生产办公用房装修支出	租赁期和预计下次装修时间孰短
租赁费	租赁期
保险费	保险期限

3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①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3.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6.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

①总体原则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下属公司与所在地电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合同》，包括特许经营权项目与电网公司所签署购售电合同。一般主要条款包括：购电人购买售电人所拥有风电机组的电能；风电机组的商业运行期上网电量；按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上网电价执行；电能计量，包括上网电量计量点及主副电能表确定；上网电量以月为结算期，以计量点计费电能表每月结算日北京时间 24:00 抄表电量为依据；上网电费计算公式为：

上网电费=当月上网电量×对应的上网电价。

根据以上购售电合同及相关特许权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在购售电业务中的实质性义务为向各地电网公司供应上网电力。上网电力供应完成后，双方执行的抄表、核对、结算单填制、发票开具等其他事项仅为程序性工作。在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电力公司时，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电力供应已经完成；

2) 由于电力的生产、供应及使用具有“即时性”的特点，本公司在电力供应完成后，即不再保留与所供应商品（电力）的控制权和管理权；

3) 供电量在电力供应完成后即可通过读表获得，并得到购电方的确认；同时，供电价格已在购售电合同中明确约定。因此，本公司可以可靠地计算计量相关收入的金额；

4) 购电方为各地电力公司，其资信能力及根据协议付款的历史记录良好。本公司可以合理确信相关经济利益可以流入企业；

5) 本公司与电力供应相关的成本（主要包括折旧、人工、运营维护等）能够可靠地计量。

鉴于以上条件的满足，本公司于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电网公司时确认其电力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37.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 ②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③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④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⑤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B、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C、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 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9.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 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 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 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否则, 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 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 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 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 应当减少所有者权益。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 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 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 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如低于面值总额的, 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 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 作为库存股管理, 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库存股转让时, 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 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低于库存股成

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公司将其作为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2)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3)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售后回购是指销售商品的同时，公司同意日后再将同样或类似的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的，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没有转移，不应确认收入；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公司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会计政策按照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颁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执行：</p> <p>①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根据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p> <p>②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p> <p>③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p> <p>④在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等方面做了调整和完善，金融工具披露要求也相应调整；</p> <p>⑤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p>	<p>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p>	<p>①2019 年年初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增加 19,474,826.70 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 16,380,659.22 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加 3,094,167.48 元)，因此增加 2019 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4,287,644.07 元，合计累积影响 15,187,182.63 元。</p> <p>②调减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4,316,588.97 元，调减 2019 年年初少数股东权益 870,593.66 元。</p>
<p>根据财政部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进行相应调整，将资产负债表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p>	<p>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p>	<p>①调整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金额 0，调减 422,610,598.16 元；“应收账款”列报金额 422,610,598.16 元，调增 422,610,598.16 元。</p> <p>②调整后“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列报金额 0，调减 152,091,006.04 元；“应付账款”列报金额 152,091,006.04 元，调增 152,091,006.04 元。</p>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176,205.05	246,176,205.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2,610,598.16	406,229,938.94	-16,380,659.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669,113.80	2,669,113.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488,114.65	16,393,947.17	-3,094,167.4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051,766.53	18,051,766.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000,836.07	55,000,836.07	
流动资产合计	763,996,634.26	744,521,807.56	-19,474,826.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82,014,909.50	2,382,014,909.50	
在建工程	518,789,485.16	518,789,485.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1,070,487.80	121,070,487.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645,678.01	8,645,67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4,364.09	5,282,008.16	4,287,644.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3,010,727.24	183,010,727.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14,525,651.80	3,218,813,295.87	4,287,644.07
资产总计	3,978,522,286.06	3,963,335,103.43	-15,187,182.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2,091,006.04	152,091,006.0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854,038.86	13,854,038.86	
应交税费	17,060,394.51	17,060,394.51	
其他应付款	4,274,772.04	4,274,772.04	
其中：应付利息	2,463,120.15	2,463,120.15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169,053.00	255,169,053.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2,449,264.45	702,449,264.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98,972,214.98	1,298,972,214.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168,073.41	24,168,073.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3,140,288.39	1,323,140,288.39	
负债合计	2,025,589,552.84	2,025,589,552.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99,465,230.00	999,465,2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91,744,182.89	2,091,744,182.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724,893.09	70,724,893.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7,750,648.51	-1,312,067,237.48	-14,316,588.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64,183,657.47	1,849,867,068.50	-14,316,588.97
少数股东权益	88,749,075.75	87,878,482.09	-870,593.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52,932,733.22	1,937,745,550.59	-15,187,182.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78,522,286.06	3,963,335,103.43	-15,187,182.6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说明
应收账款	422,610,598.16	406,229,938.94	-16,380,659.22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数
其他应收款	19,488,114.65	16,393,947.17	-3,094,167.48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4,364.09	5,282,008.16	4,287,644.07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对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分配利润	-1,297,750,648.51	-1,312,067,237.48	-14,316,588.97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未分配利润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	88,749,075.75	87,878,482.09	-870,593.66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258,279.23	86,258,279.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9,264.47	659,264.47	
流动资产合计	86,917,543.70	86,917,543.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91,903,736.32	1,891,903,736.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77.54	1,677.54	
在建工程	1,617,884.64	1,617,884.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93,523,298.50	1,893,523,298.50	
资产总计	1,980,440,842.20	1,980,440,842.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96,904.80	696,904.8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25.90	125.90	
其他应付款	628,479.02	628,479.02	
其中：应付利息	312,056.39	312,056.3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950,000.00	31,9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275,509.72	63,275,509.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8,020,000.00	168,02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020,000.00	168,020,000.00	
负债合计	231,295,509.72	231,295,509.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99,465,230.00	999,465,2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6,220,354.54	2,306,220,354.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724,893.09	70,724,893.09	

未分配利润	-1,627,265,145.15	-1,627,265,145.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9,145,332.48	1,749,145,332.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80,440,842.20	1,980,440,842.2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5%、7%
教育附加费	应纳增值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公司下属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和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福建中闽海上风电有限公司利用风力生产电力的公司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政策。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81号文件，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太阳能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公司下属孙公司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利用光伏发电的公司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①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规定，对居民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财税〔2008〕46号）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下属公司各独立风电场享受自开始发电年度起三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在备考报表期间享有优惠政策的有：下属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钟厝风电场自2013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的北茭风电场自2012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黄岐风电场自2016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青峰风电场自2013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自2014年起开始计算

免税年度，福建中闽海上风电有限公司保营风电场自 2016 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

②按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下属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的中闽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 20MW 光伏发电项目自 2016 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同时，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取得哈密市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根据财税【2011】58 号文，该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享受 2016 年-2020 年减按 15% 的征收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181.02	15,996.07
银行存款	373,091,129.23	246,160,208.98
合计	373,115,310.25	246,176,205.0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348,040,494.79
1年以内小计	348,040,494.79
1至2年	177,892,900.04
合计	525,933,394.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5,933,394.83	100.00	20,687,237.52	3.93	505,246,157.31	422,610,598.16	100.00	16,380,659.22	3.88	406,229,938.94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5,933,394.83	100.00	20,687,237.52	3.93	505,246,157.31	422,610,598.16	100.00	16,380,659.22	3.88	406,229,938.94
合计	525,933,394.83	/	20,687,237.52	/	505,246,157.31	422,610,598.16	/	16,380,659.22	/	406,229,938.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327,598,760.35	13,196,030.09	4.03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公司	124,777,073.14	4,424,935.49	3.55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哈密供电公司	42,073,986.20	1,774,379.17	4.22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福州供电公司	31,483,575.14	1,291,892.77	4.10
合计	525,933,394.83	20,687,237.52	3.9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380,659.22	4,306,578.30			20,687,237.52
合计	16,380,659.22	4,306,578.30			20,687,237.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327,598,760.35	62.29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124,777,073.14	23.72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哈密供电公司	42,073,986.20	8.00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福州供电公司	31,483,575.14	5.99
合计	525,933,394.83	100.0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92,498.56	98.99	2,575,396.70	96.49
1至2年			46,875.00	1.76
3年以上	33,610.10	1.01	46,842.10	1.75
合计	3,326,108.66	100.00	2,669,113.8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福建微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95,172.42	23.91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7,260.81	8.34
福建中升之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70,944.00	8.15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249,505.39	7.50
福州电业局	143,055.49	4.30
合计	1,735,938.11	52.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462,582.41	16,393,947.17
合计	17,462,582.41	16,393,947.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800,271.19
1 年以内小计	4,800,271.19
1 至 2 年	86,080.00
2 至 3 年	318,202.00
3 至 4 年	4,588,834.37
4 至 5 年	1,139,637.82
5 年以上	9,787,099.34
合计	20,720,124.7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工程款	15,537,836.64	15,537,836.64
押金及保证金	689,485.18	741,979.98
政府补助	3,732,237.09	3,287,072.74
其他	760,565.81	84,463.21
合计	20,720,124.72	19,651,352.5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133,316.89	3,119,088.51	5,000.00	3,257,405.40
本期计提	4,089.24		3,000.00	7,089.24
本期转回	6,952.33			6,952.33
2019年6月30日余额	130,453.80	3,119,088.51	8,000.00	3,257,542.3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57,405.40	7,089.24	6,952.33		3,257,542.31
合计	3,257,405.40	7,089.24	6,952.33		3,257,542.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952.33	收回保证金
合计	6,952.33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代垫工程款	15,537,836.64	1年-5年	74.99	3,119,088.51
平潭国税	政府补助	3,164,365.80	1年以内	15.27	
连江县税务局	政府补助	567,871.29	1年以内	2.74	
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300,000.00	1年以内	1.45	
富锦市劳动保障监察局	押金	226,000.00	3-4年	1.09	107,187.95
合计	/	19,796,073.73	/	95.54	3,226,276.4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中国国家金库连江县中心支库	即征即退增值税	3,164,365.80	1年以内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中国国家金库平潭市中心支库	即征即退增值税	567,871.29	1年以内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071,501.18		15,071,501.18	18,051,766.53		18,051,766.53
合计	15,071,501.18		15,071,501.18	18,051,766.53		18,051,766.5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197,122.02	3,986.44
待认证和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68,186,449.18	54,996,849.63
合计	68,383,571.20	55,000,836.07

13、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福建省充电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402,834.31						60,402,834.31
小计		60,000,000.00		402,834.31						60,402,834.31
合计		60,000,000.00		402,834.31						60,402,834.31

注：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本公司与国网电动汽车服务（福建）有限公司、福建省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福建省高速公路经营开发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福建省充电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30%，本期实际出资 6000 万元。

1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99,925,012.06	2,382,014,909.50
合计	2,299,925,012.06	2,382,014,909.50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363,552.12	3,584,346,485.29	10,118,312.91	11,720,349.49	3,683,548,699.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84.23	506,232.91	195,300.00	431,827.28	1,149,644.42
(1) 购置		506,232.91	195,300.00	431,827.28	1,133,360.19
(2) 其他	16,284.23				16,284.23
3. 本期减少金额	79,285.51				79,285.51
(1) 其他	79,285.51				79,285.51
4. 期末余额	77,300,550.84	3,584,852,718.20	10,313,612.91	12,152,176.77	3,684,619,058.7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877,335.00	1,269,186,830.47	7,304,945.87	8,089,170.35	1,300,458,281.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4,592.51	80,242,921.55	466,154.25	966,588.04	83,160,256.35
(1) 计提	1,484,592.51	80,242,921.55	466,154.25	966,588.04	83,160,256.3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7,361,927.51	1,349,429,752.02	7,771,100.12	9,055,758.39	1,383,618,538.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75,508.62				1,075,508.6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75,508.62				1,075,508.6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863,114.71	2,235,422,966.18	2,542,512.79	3,096,418.38	2,299,925,012.06
2. 期初账面价值	60,410,708.50	2,315,159,654.82	2,813,367.04	3,631,179.14	2,382,014,909.5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钟厝 2.5MW 风力发电机组 (26#)	17,406,246.72	4,655,689.22		12,750,557.50
钟厝 2.5MW 风力发电机组 (27#)	17,406,246.72	4,655,689.22		12,750,557.50
钟厝 2.5MW 风力发电机组 (28#)	17,406,246.72	4,655,689.22		12,750,557.50
钟厝 2.5MW 风力发电机组 (29#)	17,406,246.72	4,655,689.22		12,750,557.50
钟厝 2.5MW 风力发电机组 (30#)	17,406,246.72	4,655,689.22		12,750,557.50
钟厝 2.5MW 风力发电机组 (25#)	17,406,246.72	4,337,603.15		13,068,643.57
钟厝 2.5MW 风力发电机组 (32#)	17,406,246.72	3,492,662.52		13,913,584.20
钟厝 2.5MW 风力发电机组 (33#)	17,406,246.72	3,556,340.72		13,849,906.00
钟厝 2.5MW 风力发电机组 (34#)	17,406,246.72	3,492,662.52		13,913,584.20
钟厝 2.5MW 风力发电机组 (35#)	17,406,246.72	3,556,340.72		13,849,906.00
钟厝 2.5MW 风力发电机组 (36#)	17,406,246.72	3,859,497.80		13,546,748.92
钟厝 2.5MW 风力发电机组 (37#)	17,172,260.72	3,841,625.48		13,330,635.24
钟厝 2MW 风力发电机组 (31#)	11,878,604.40	2,905,800.33		8,972,804.07
钟厝 2.5MW 35KV 箱式变压器 (26#)	579,625.15	161,298.46		418,326.69
钟厝 2.5MW 35KV 箱式变压器 (27#)	579,625.15	161,298.46		418,326.69
钟厝 2.5MW 35KV 箱式变压器 (28#)	579,625.15	161,298.46		418,326.69
钟厝 2.5MW 35KV 箱式变压器 (29#)	579,625.15	161,298.46		418,326.69
钟厝 2.5MW 35KV 箱式变压器 (30#)	579,625.15	161,298.46		418,326.69
钟厝 2.5MW 35KV 箱式变压器 (25#)	579,625.15	149,817.94		429,807.21
钟厝 2.5MW 35KV 箱式变压器 (32#)	579,625.16	119,306.19		460,318.97
钟厝 2.5MW 35KV 箱式变压器 (34#)	579,625.16	119,306.19		460,318.97
钟厝 2.5MW 35KV 箱式变压器 (33#)	579,625.16	121,600.54		458,024.62
钟厝 2.5MW 35KV 箱式变压器 (35#)	579,625.16	121,600.54		458,024.62
钟厝 2.5MW 35KV 箱式变压器 (36#)	579,625.16	132,549.56		447,075.60
钟厝 2.5MW 35KV 箱式变压器 (37#)	579,625.16	132,549.56		447,075.60
钟厝 2MW 35KV 箱式变压器 (31#)	452,058.08	114,603.70		337,454.38
钟厝 2.5MW 风机基础 (26#)	4,950,978.12	1,377,761.68		3,573,216.44
钟厝 2.5MW 风机基础 (27#)	4,950,978.12	1,377,761.68		3,573,216.44
钟厝 2.5MW 风机基础 (28#)	4,950,978.12	1,377,761.68		3,573,216.44
钟厝 2.5MW 风机基础 (29#)	4,950,978.12	1,377,761.68		3,573,216.44
钟厝 2.5MW 风机基础 (30#)	4,950,978.12	1,377,761.68		3,573,216.44
钟厝 2.5MW 风机基础 (25#)	4,950,978.12	1,279,699.35		3,671,278.77
钟厝 2.5MW 风机基础 (32#)	4,950,978.12	1,019,076.27		3,931,901.85
钟厝 2.5MW 风机基础 (34#)	4,950,978.12	1,019,076.27		3,931,901.85
钟厝 2.5MW 风机基础 (33#)	4,950,978.12	1,038,673.89		3,912,304.23
钟厝 2.5MW 风机基础 (35#)	4,950,978.12	1,038,673.89		3,912,304.23

钟厝 2.5MW 风机基础 (36#)	4,950,978.12	1,132,196.74		3,818,781.38
钟厝 2.5MW 风机基础 (37#)	4,950,978.12	1,132,196.74		3,818,781.38
钟厝 2MW 风机基础 (31#)	3,394,266.38	860,498.57		2,533,767.81
钟厝 110KV 主变压器及附属设备 (主变系统)	2,266,482.97	630,718.39		1,635,764.58
钟厝主变中性点接地装置 (主变系统)	158,156.61	44,012.08		114,144.53
钟厝 126KV GIS 装置 (配电装置)	728,990.09	202,863.84		526,126.25
钟厝 35KV 开关柜 (配电装置)	2,292,686.69	638,010.63		1,654,676.06
钟厝 35KV 动态无功补偿及谐波治理成套装置 (配电装置)	1,735,896.28	483,066.57		1,252,829.71
钟厝集电线路及电力电缆	9,933,191.49	2,764,215.55		7,168,975.94
钟厝综合自动化系统 (监控系统)	5,107.04	3,386.13		1,720.91
钟厝继电保护设备 (监控系统)	465,251.38	308,471.35		156,780.03
钟厝主变测控柜 (监控系统)	99,751.82	66,137.61		33,614.21
钟厝通信光缆 (通信系统)	266,158.53	176,468.64		89,689.89
钟厝关口表 (远动及计费系统)	49,027.59	32,506.36		16,521.23
钟厝电量采集器、OMS 及调度数据网设备	205,258.42	136,090.56		69,167.86
钟厝 25#免爬器	18,832.65	2,078.51		16,754.14
钟厝 26#免爬器	18,832.65	2,078.51		16,754.14
钟厝 27#免爬器	18,832.65	2,078.51		16,754.14
钟厝 28#免爬器	18,832.65	2,078.51		16,754.14
钟厝 29#免爬器	18,832.65	2,078.51		16,754.14
钟厝 30#免爬器	18,832.65	2,078.51		16,754.14
钟厝 31#免爬器	18,832.65	2,078.51		16,754.14
钟厝 32#免爬器	18,832.65	2,078.51		16,754.14
钟厝 33#免爬器	18,832.65	2,078.51		16,754.14
钟厝 34#免爬器	18,832.65	2,078.51		16,754.14
钟厝 35#免爬器	18,832.65	2,078.51		16,754.14
钟厝 36#免爬器	18,832.65	2,078.51		16,754.14
钟厝 37#免爬器	18,832.80	2,078.61		16,754.19
合计	309,183,926.31	75,060,674.42		234,123,251.89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71,270,392.39	518,789,485.16
工程物资	106,353.62	
合计	771,376,746.01	518,789,485.16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福清马头山风电场	350,032,865.56		350,032,865.56	263,015,374.36		263,015,374.36
福清王母山风电场	331,312,150.62		331,312,150.62	181,279,680.16		181,279,680.16
福清大帽山风电场	46,804,504.31		46,804,504.31	40,723,140.09		40,723,140.09
青峰二期风电项目	38,706,328.89		38,706,328.89	28,114,418.44		28,114,418.44
木垒大石头乡200MW风电项目	3,916,337.90		3,916,337.90	3,916,337.90	1,816,751.32	3,916,337.90
长乐南阳风电场	10,912,510.35	10,912,510.35		10,912,510.35	10,912,510.35	
长乐棋盘山风电场	9,490,853.33	9,490,853.33		9,490,853.33	9,490,853.33	
长乐220KV汇流站工程项目	1,816,751.32	1,816,751.32		1,816,751.32	1,816,751.32	
长乐仙湾尾项目	686,706.00	686,706.00		686,706.00	686,706.00	
华城国际北楼23层装修工程				1,242,329.10		1,242,329.10
其他在建工程	3,480,379.43	2,982,174.32	498,205.11	3,480,379.43	2,982,174.32	498,205.11
合计	797,159,387.71	25,888,995.32	771,270,392.39	544,678,480.48	27,705,746.64	518,789,485.1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福清马头山风电场	416,493,500.00	263,015,374.36	87,017,491.20			350,032,865.56	84.04	84.04	14,556,046.12	5,044,189.73	4.43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福清王母山风电场	401,894,000.00	181,279,680.16	150,032,470.46			331,312,150.62	82.44	82.44	5,545,965.49	1,137,502.01	4.64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福清大帽山风电场	368,600,000.00	40,723,140.09	6,081,364.22			46,804,504.31	12.70	12.70	12,996,738.58	4,272,506.88	4.56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青峰二期风电项目	501,620,000.00	28,114,418.44	10,591,910.45			38,706,328.89	7.72	7.72	4,110,185.8	4,066,442.92	4.45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中闽能源木垒大石头 200MW 风力发电项目	1,589,870,000.00	3,916,337.90				3,916,337.90	0.25	6.67				自有资金
长乐南阳风电场	545,930,000.00	10,912,510.35				10,912,510.35	2.00	6.67				自有资金
长乐棋盘山风电场	483,110,000.00	9,490,853.33				9,490,853.33	1.96	6.67				自有资金
长乐 220KV 汇流站工程项目	96,420,000.00	1,816,751.32				1,816,751.32	1.88	6.67				自有资金
长乐仙湾尾项目	395,340,000.00	686,706.00				686,706.00	0.17	6.67				自有资金
华城国际北楼 23 层装修工程	1,242,329.10	1,242,329.10			1,242,329.10							自有资金
合计	4,800,519,829.10	541,198,101.05	253,723,236.33		1,242,329.10	793,679,008.28	/	/	37,208,935.99	14,520,641.5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采购网络设备	106,353.62		106,353.62			
合计	106,353.62		106,353.62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8,288,583.31	2,947,945.16	88,851,512.39	140,088,040.86
2. 本期增加金额		320,150.63		320,150.63
(1) 购置		320,150.63		320,150.6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8,288,583.31	3,268,095.79	88,851,512.39	140,408,191.4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568,339.57	1,079,657.18	12,369,556.31	19,017,553.06
2. 本期增加金额	895,856.63	151,638.06	4,123,185.55	5,170,680.24
(1) 计提	895,856.63	151,638.06	4,123,185.55	5,170,680.2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464,196.20	1,231,295.24	16,492,741.86	24,188,233.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824,387.11	2,036,800.55	72,358,770.53	116,219,958.19
2. 期初账面价值	42,720,243.74	1,868,287.98	76,481,956.08	121,070,487.8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500,379.01	1,242,329.10	345,702.27		2,397,005.84

哈密 20MW 光伏发电场汇集站及线路租赁费	7,145,299.00		162,393.18		6,982,905.82
其他		1,125,000.00	18,750.00		1,106,250.00
合计	8,645,678.01	2,367,329.10	526,845.45		10,486,161.66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78,988.63	122,373.58	992,777.20	124,097.15
坏账准备	23,699,805.41	5,180,911.35	19,606,326.70	4,306,112.82
应付职工薪酬	2,898,228.66	696,517.73	2,699,439.95	668,672.4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32,502.81	183,125.70	732,502.81	183,125.70
合计	28,309,525.51	6,182,928.36	24,031,046.66	5,282,008.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1,986,827.65	22,952,301.60	97,027,328.60	24,168,073.41
合计	91,986,827.65	22,952,301.60	97,027,328.60	24,168,073.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2,080.38	9,032.71
应付职工薪酬	549,732.32	541,840.4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5,156,492.51	25,156,492.51
可抵扣亏损	216,230,298.34	647,514,221.06
合计	241,938,603.55	673,221,586.6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年		434,494,877.89	
2020年	142,112,302.68	142,112,302.68	
2021年	12,879,097.36	12,945,737.37	
2022年	27,435,397.79	28,761,210.61	

2023 年	29,200,092.51	29,200,092.51	
2024	4,603,408.01		
合计	216,230,298.35	647,514,221.0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23,965,586.54	183,010,727.24
合计	123,965,586.54	183,010,727.24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26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26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1,538,605.51	89,870,789.03
1-2 年	3,297,674.35	8,569,444.13
2-3 年	6,242,959.08	6,636,104.73
3 年以上	34,372,381.21	47,014,668.15
合计	155,451,620.15	152,091,006.0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设备款	25,340,768.02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2,458,790.00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福建永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355,417.98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湘电风能(内蒙古)有限公司	3,706,517.00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福建森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720,255.96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34,581,748.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826,813.52	21,718,900.08	26,252,500.66	7,293,212.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27,225.34	2,442,447.21	3,007,258.62	1,462,413.93
三、辞退福利		47,940.00	47,94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854,038.86	24,209,287.29	29,307,699.28	8,755,626.8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91,047.48	15,757,118.04	20,356,994.04	6,791,171.48
二、职工福利费		1,853,441.79	1,853,441.79	
三、社会保险费	106,363.73	1,633,582.51	1,354,478.78	385,467.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6,363.73	1,499,755.77	1,222,916.87	383,202.63
工伤保险费	0.00	35,669.97	35,001.94	668.03
生育保险费	0.00	98,156.77	96,559.97	1,596.80
四、住房公积金	0.00	1,975,235.84	1,920,137.84	55,09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9,402.31	499,521.90	767,448.21	61,476.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826,813.52	21,718,900.08	26,252,500.66	7,293,212.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78,078.57	2,110,849.77	67,228.80
2、失业保险费		63,721.37	61,060.41	2,660.96
3、企业年金缴费	2,027,225.34	200,647.27	835,348.44	1,392,524.17
合计	2,027,225.34	2,442,447.21	3,007,258.62	1,462,413.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86,796.33	4,621,625.71
企业所得税	5,730,691.02	11,620,399.62
个人所得税	26,977.15	100,104.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757.44	254,145.21
印花税	7,956.41	177,570.83
房产税	31,007.97	23,943.29
土地使用税	45,969.85	44,457.96
教育费附加	78,346.61	218,147.19
合计	8,998,502.78	17,060,394.51

39、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551,799.18	2,463,120.15
其他应付款	2,284,643.09	1,811,651.89
合计	4,836,442.27	4,274,772.04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213,042.93	2,127,203.4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8,756.25	335,916.67
合计	2,551,799.18	2,463,120.1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质保期维修费		629,660.98
员工代扣款项	807,861.25	495,021.57
押金及保证金	291,530.58	117,017.58
质保金	200,000.00	
其他	985,251.26	569,951.76
合计	2,284,643.09	1,811,651.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2,669,053.00	255,169,053.00
合计	252,669,053.00	255,169,053.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1,869,053.00	111,869,053.00
抵押借款	90,800,000.00	95,800,000.00
保证借款	48,000,000.00	45,5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52,669,053.00	255,169,053.00

42、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32,749,824.56	878,712,214.98
抵押借款	325,602,097.75	152,160,000.00
保证借款	251,850,000.00	263,100,000.00
信用借款	7,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517,201,922.31	1,298,972,214.98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44、应付债券****(1)、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适用 不适用**(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5、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46、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9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	9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99,465,230.00						999,465,230.00

5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3、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59,904,658.15			1,959,904,658.15
其他资本公积	131,839,524.74			131,839,524.74
合计	2,091,744,182.89			2,091,744,182.89

54、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55、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56、专项储备**适用 不适用**57、盈余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0,724,893.09			70,724,893.09
合计	70,724,893.09			70,724,893.09

58、未分配利润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97,750,648.51	-1,428,102,980.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4,316,588.9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12,067,237.48	-1,428,102,980.0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074,398.79	75,153,707.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7,992,838.69	-1,352,949,272.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4,316,588.97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8,655,536.04	120,724,690.38	250,419,718.11	109,947,426.91

其他业务	602,587.98		1,205,175.90	
合计	259,258,124.02	120,724,690.38	251,624,894.01	109,947,426.91

6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4,082.64	1,336,811.21
教育费附加	693,585.04	1,021,038.78
房产税	143,226.77	178,456.5
土地使用税	279,356.15	523,547.74
车船使用税	8,754.98	7,253.47
印花税	113,470.58	84,891.3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3,976.57	
合计	2,126,452.73	3,151,999.04

6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附加	12,506,768.64	10,529,420.86
办公费	176,474.79	101,790.41
差旅费	384,225.81	549,333.55
折旧费	718,249.33	754,722.64
租赁费	520,502.41	363,417.43
业务招待费	301,111.52	320,741.71
修理费	160,829.85	497,797.74
水电费	60,076.54	117,431.32
低值易耗品	244,468.62	11,431.73
保险费	94,339.62	100,194.28
审计费	1,045,583.33	507,883.66
咨询费	842,466.66	402,339.62
研究开发费		167,027.00
会议费	54,790.57	62,935.50
董事会经费	71,281.13	72,00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26,568.00	510,000.30
网络使用费	49,122.26	51,268.75
广告宣传费	47,300.00	13,650.00
物业管理费	232,132.44	63,075.83
通讯费	32,763.30	34,579.93
绿化费	10,800.00	38,999.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8,501.42	18,281.95
无形资产摊销	964,445.75	408,769.49
会员费	10,000.00	108,230.00
汽车使用费	307,931.26	330,779.38
警卫消防费	98,125.51	83,557.16
其他支出	307,638.14	152,918.28
合计	19,996,496.90	16,372,577.66

63、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2,403,554.28	33,569,352.20
利息收入	-826,908.76	-1,414,505.74
其他	36,390.04	26,888.55
合计	31,613,035.56	32,181,735.01

6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8,146,101.57	13,821,315.91
合计	8,146,101.57	13,821,315.91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2,834.31	
其他-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	36,821.92	125,589.04
合计	439,656.23	125,589.04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306,578.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6.91	
合计	-4,306,715.21	

7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90.00
合计		1,590.00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650.89
合计		5,650.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392,452.83	300.00	1,392,452.83
合计	1,392,452.83	300.00	1,392,452.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7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70.00	
对外捐赠	13,988.00	9,180.00	13,988.00
其他	908.49	501.32	908.49
合计	14,896.49	10,151.32	14,896.49

74、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041,210.93	20,663,709.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40,602.12	
合计	21,500,608.81	20,663,709.4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0,454,047.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613,511.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12,678.5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1,833.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0,708.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2,637.8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84,213.3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795,950.86
所得税费用	21,500,608.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6、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826,908.76	1,400,250.02
往来款	452,432.49	522,135.36
押金和保证金		8,042,973.00
合计	1,279,341.25	9,965,358.3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代垫款项	375,340.22	1,600,273.47
管理费用	7,306,827.25	6,122,493.98
融资租赁手续费	1,125,000.00	
其他	1,976,501.20	1,819,181.84
合计	10,783,668.67	9,541,949.29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	9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953,438.57	83,251,740.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06,715.21	-1,59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112,948.90
无形资产摊销	5,170,680.24	5,130,527.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6,845.45	227,102.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50.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613,035.56	32,181,735.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9,656.23	-125,58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0,920.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5,771.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0,265.35	-528,190.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084,252.53	-84,244,352.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537,545.77	-20,350,446.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87,394.68	98,648,705.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3,115,310.25	199,812,435.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6,176,205.05	296,922,899.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939,105.20	-97,110,463.5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3,115,310.25	246,176,205.05
其中：库存现金	24,181.02	15,996.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3,091,129.23	246,160,208.98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115,310.25	246,176,205.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342,241,709.00	质押融资
固定资产	589,363,748.38	抵押融资
固定资产	234,123,251.89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5,857,070.00	抵押融资
股权	387,067,100.00	股权质押融资
合计	1,558,652,879.27	/

8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8,146,101.57	其他收益	8,146,101.5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黑龙江省富锦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负责富锦市二龙山镇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的开发建设。该全资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富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100.00		企业合并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清市	福建省福清市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与运营		100.00	企业合并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平潭县	福建省平潭县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与运营		51.00	企业合并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连江县	福建省连江县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与运营		100.00	企业合并
福州市长乐区中闽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与运营		100.00	企业合并
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市	新疆哈密市	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100.00	企业合并
中闽（木垒）光电有限公司	新疆木垒县	新疆木垒县	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92.00		设立
中闽（木垒）风电有限公司	新疆木垒县	新疆木垒县	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85.00		设立

中闽(木垒)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木垒县	新疆木垒县	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中闽(平潭)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省平潭县	福建省平潭县	新能源项目开发与建设		45.90	设立
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富锦市	黑龙江省富锦市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与运营	100.00		企业合并
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富锦市	黑龙江省富锦市	风力发电项目建设与运营	100.00		企业合并
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富锦市	黑龙江省富锦市	生物质能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中闽（木垒）光电有限公司、中闽（木垒）风电有限公司和中闽（富锦）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尚未到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49.00	4,968,041.33	0.00	96,659,600.6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323,582,836.11	475,194,342.97	798,777,179.08	91,207,297.33	517,750,000.00	608,957,297.33	84,940,930.00	471,267,826.78	556,208,756.78	71,288,966.06	309,000,000.00	380,288,966.0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37,649,813.44	10,300,091.03	10,300,091.03	27,897,078.15	40,117,073.04	16,526,597.88	16,526,597.88	53,005,746.2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福建省充电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州市平潭综合实验区	投资建设充电基础设施	3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省充电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充电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201,269,683.67	
非流动资产	73,097.35	
资产合计	201,342,781.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42,781.02	
财务费用	-1,191,324.94	
净利润	1,342,781.02	
综合收益总额	1,342,781.02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除现金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应收账款均为销售给电厂所在地电网公司的售电款，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退税款、保证金及押金、内部存款、应收统借统贷款、应收代垫工程款等，本公司通过定期与对方沟通、对账、检查账龄等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并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外币存款和贷款，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公司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借款、应付款项（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等，上述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均不以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摊余价值与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市湖东路169号天鹭大厦14层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	47.20	47.2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的“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 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的“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 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
福建闽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永泰闽投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母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费	131.26	223.9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	32.25	15.1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从2015年9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2018年9月续签至2018年12月31日），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新华福广场1#楼1524-1530单元房产，建筑面积约445.79平方米作为办公地点。

根据本公司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新华福广场1#楼1604-1623单元房产，建筑面积约1107.83平方米作为办公地点；租赁新华福广场1#、2#连体楼地下一层04、05车位作为停车位使用。租赁期从2018年7月1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24,100,000.00	2009年3月23日	2021年3月23日	否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1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10日	否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78,500,000.00	2011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否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9年6月18日	2027年6月19日	否

注：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2012年8月7日	2029年8月7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9,500,000.00	2012年3月19日	2029年3月18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360,000.00	2012年12月10日	2024年12月1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90,000.00	2012年12月10日	2024年12月1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660,000.00	2009年3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800,000.00	2009年3月26日	2022年11月2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3年8月27日	2027年5月28日	否

注：上述担保事项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下属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和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7.21	239.9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7,260.81		1,266,430.51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494.80	26,747.40
其他应收款	福建闽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777.82	
其他应收款	福建永泰闽投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170,588.1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8,540.11	
其他应付款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25.10
其他应付款	福建永泰闽投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112.68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的“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8 月 6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购买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福建中闽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投资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的生效和实施以本次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的生效和实施为条件，但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2019 年 8 月 14 日，公司

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本次重组尚须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 2015 年起实施企业年金计划，将应承担的年金费用视同职工薪酬，同时按时将应支付的年金款项划入员工在账户管理人处开立的银行账户中。截止本期末，年金计划未发生重大变化。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91,903,736.32		1,891,903,736.32	1,891,903,736.32		1,891,903,736.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0,402,834.31		60,402,834.31			
合计	1,952,306,570.63		1,952,306,570.63	1,891,903,736.32		1,891,903,736.3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74,836,636.32			1,374,836,636.32		
中闽(木垒)能源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黑龙江富龙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8,975,200.00			228,975,200.00		
黑龙江富龙风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8,091,900.00			158,091,900.00		
合计	1,891,903,736.32			1,891,903,736.3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福建省充电设施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402,834.31					60,402,834.31	
小计		60,000,000.00		402,834.31					60,402,834.31	
合计		60,000,000.00		402,834.31					60,402,834.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0,558.25	
合计			10,558.25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2,834.31	
合计	402,834.3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6,821.92	结构性存款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7,556.34	
所得税影响额	150.27	
合计	1,414,528.5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92	0.064	0.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17	0.063	0.06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董事长：张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8月3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